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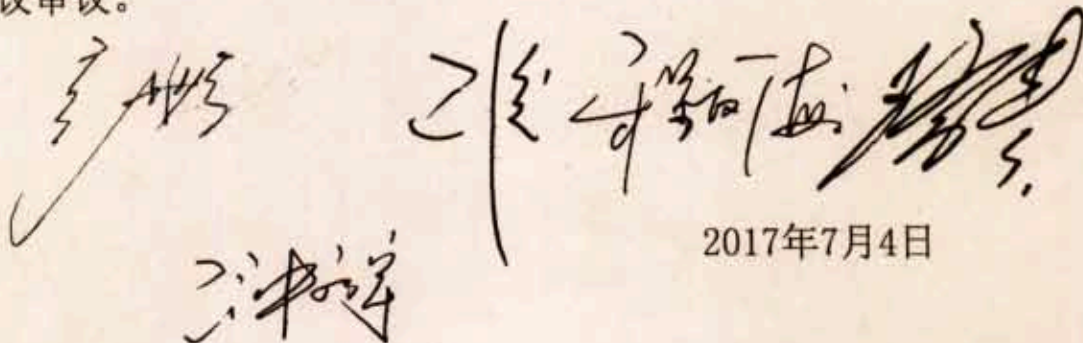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全面地审查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资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

1. 有利于充分合理地利用关联方优势资源，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使公司经营平稳运行；同时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对公司的业绩改善以及经营平稳持续发展均能起到有力支撑作用。

2. 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 在表决程序方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审议。



2017年7月4日